

2026年邹平市  
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检察权追诉犯罪，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秩序，维护个人和组织的合法权益，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保障法律正确实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和权威，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顺利进行。人民检察院依照法律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逮捕犯罪嫌疑人；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 二、机构设置情况

邹平市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包括：邹平市人民检察院本级预算，无其他二级预算单位。

## 第二部分

###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邹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581.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81.82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2,189.5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67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76.85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04.7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581.82	本年支出合计	2,581.82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581.82	支出总计	2,581.82

##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邹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合 计	2,581.82	2,581.82	2,581.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89.51	2,189.51	2,189.51									
	04		检察	2,189.51	2,189.51	2,189.51									
		01	行政运行	1,523.31	1,523.31	1,523.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67	210.67	210.6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01	209.01	209.01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3.52	93.52	93.52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49	115.49	115.4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	1.66	1.66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	1.66	1.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85	76.85	76.8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85	76.85	76.85									
		01	行政单位医疗	76.85	76.85	76.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79	104.79	104.79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79	104.79	104.79									
		01	住房公积金	104.79	104.79	104.79									

##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邹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2,581.82	1,915.62	666.2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89.51	1,523.31	666.20	
	04		检察	2,189.51	1,523.31	666.20	
		01	行政运行	1,523.31	1,523.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67	210.6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01	209.01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3.52	93.52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49	115.4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	1.66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	1.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85	76.8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85	76.85		
		01	行政单位医疗	76.85	76.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79	104.79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79	104.79		
		01	住房公积金	104.79	104.79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邹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81.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2,189.51	2,189.51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67	210.67		
		八、卫生健康支出	76.85	76.85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邹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04.79	104.7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581.8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581.82	2,581.82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581.82	支 出 总 计	2,581.82	2,581.82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邹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2,581.82	1,915.62	1,640.62	275.00	666.2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89.51	1,523.31	1,248.31	275.00	666.20
	04		检察	2,189.51	1,523.31	1,248.31	275.00	666.20
		01	行政运行	1,523.31	1,523.31	1,248.31	27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67	210.67	210.6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01	209.01	209.01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3.52	93.52	93.52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49	115.49	115.4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	1.66	1.66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	1.66	1.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85	76.85	76.8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85	76.85	76.85		
		01	行政单位医疗	76.85	76.85	76.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79	104.79	104.79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79	104.79	104.79		
		01	住房公积金	104.79	104.79	104.79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邹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1,915.62	1,640.62	275.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539.37	1,539.37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60.59	360.59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27.20	427.20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31.34	431.34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45	13.4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15.49	115.4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2.70	52.7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4.15	24.1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03	2.0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04.79	104.79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63	7.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00		275.00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5.21		35.21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0		3.0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0.00		40.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8.00		8.00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2.00		12.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2.00		42.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4.21		4.21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20.00		20.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7.34		27.34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邹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30.27		26.00		26.00	4.27	30.21		26.00		26.00	4.21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邹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6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邹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6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邹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915.62	1,915.62	1,915.6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539.37	1,539.37	1,539.37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60.59	360.59	360.59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27.20	427.20	427.20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31.34	431.34	431.34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45	13.45	13.4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15.49	115.49	115.4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2.70	52.70	52.7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4.15	24.15	24.1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03	2.03	2.0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04.79	104.79	104.79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63	7.63	7.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00	275.00	275.00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5.21	35.21	35.21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0	3.00	3.0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0.00	40.00	40.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8.00	8.00	8.00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2.00	12.00	12.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2.00	42.00	42.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4.21	4.21	4.21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20.00	20.00	20.00						



##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邹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666.20	666.20	666.20						
邹平市人民检察院办案及装备等经费（划转基数）	特定目标类	528.20	528.20	528.20						

（注：根据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部分具体项目信息公开时予以剔除。）

##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邹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 计	98.90	98.90	98.9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8.90	98.90	98.90					
	04		检察	98.90	98.90	98.90					
		01	行政运行	2.40	2.40	2.40					

## 第三部分

###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的收入和支出均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收入预算：2026年收入预算2,581.8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581.82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6年支出预算2,581.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15.62万元，项目支出666.2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6年收支预算2,581.82万元，比上年增加249.28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249.2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249.28万元。

2. 支出预算增加249.2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236.28万元，项目支出增加13万元。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办案业务量增加。

##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6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30.21万元，比上年减少0.06万元，下降0.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切实压减公务接待费。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6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6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3. 公务接待费4.21万元，比上年减少0.06万元，下降1.4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公务接待。

##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75万元，比上年减少2.7万元，下降0.97%。主要原因是编制内实有人数减少。

####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

委托业务费指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各项资金。2026年本部门委托业务费财政拨款预算为98.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4.42万元，增长34.83%。主要原因，一是规范使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二是增加检察工作网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 **五、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98.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96.9万元。

####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9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1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3台（件、套）。

2026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七、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一）总体工作情况**

邹平市人民检察院2026年政策和项目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级预算项目1个，预算资金528.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528.2万元。拟对邹平市人

民检察院办案及装备等经费（划转基数）等1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528.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528.2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邹平市人民检察院办案及装备等经费（划转基数）项目2026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 (二)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邹平市人民检察院办案及装备等经费（划转基数）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1_邹平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邹平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28.20	
		其中:财政拨款	528.2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资金的支付以开展办案业务等工作, 以达到高效率的工作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控制数	≤528.2万元
			自收自支事业人员工资分项成本	≤215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准确足额支付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31日前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经济压力	文字描述: 缓解经济压力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情况	文字描述: 保障有力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5%

## 八、其他特殊事项说明

根据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部分涉密事项在预算公开时予以剔除。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部门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